

连云港市艺术学校操场看台维修改造及新建膜结构棚

(招标编号: JSZB20231201)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连云港市

一、招标条件

本连云港市艺术学校操场看台维修改造及新建膜结构棚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 招标人为连云港市艺术学校。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连云港市艺术学校操场看台维修改造及新建膜结构棚, 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连云港市艺术学校操场看台维修改造及新建膜结构棚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连云港市艺术学校操场看台维修改造及新建膜结构棚: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提供下列材料:

-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 具有合法的基本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材料);
- (3) 2022年度经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
- (4)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及证明材料;
-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根据连财购〔2023〕4号文件精神, 第(3)、(4)项可以提供《财务状况报告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承诺函》原件, 详见磋商文件格式。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3、本项目特定资格要求:

(1) 磋商供应商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 并取得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内);

(2) 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建造师及以上资质同时具有在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

(3) 参与磋商的授权委托人必须是拟派项目负责人, 不接受其他被授权委托人参与磋商过程中各环节的活动。拟派项目负责人必须为磋商供应商的员工, 提供完整劳动合同(有效期内)及2023年6月至2023年11月份由社保机构出具的在本单位连续缴纳社保凭证(加盖社保中心章或社保中心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等证明材料, 如为退休人员须提供单位聘用合同及退休证明;

(4) 投标人无不良行为、无借牌挂靠行为；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无不良行为、无在建工程、无行贿行为等承诺文件（格式自拟）；

(5) 企业资质动态监管核查承诺书:本项目执行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开展建筑业企业资质动态监管工作的公告》([2018]第6 号)、连建发[2019]182 号文，关于企业资质动态核查，由磋商供应商在磋商文件中作出书面承诺,若磋商有效期内企业资质核查不合格将主动放弃中标资格。(核查资质指招标文件所要求的相应资质)。

4、本项目其他资格要求：

(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备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对供应商信用记录情况进行查询，查询结果页面打印留存。

(2) 本项目成交后不允许分包或转包。

4.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本项目 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3-12-08 09:00到2023-12-15 18:00

获取方式：请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法人授权的委托人携带下列资料前来报名并购买磋商文件：

1、投标单位关于本项目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自拟，提供原件加盖公章）； 2、经办人（必须为项目负责人）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 3、投标单位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4、项目负责人注册建造师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5、投标单位拟报项目负责人必须为本单位正式职工，提供2023年6月至2023年11月份由社保机构出具的在本单位连续缴纳社保凭证（加盖社保中心章或社保中心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等证明材料，如为退休人员须提供单位聘用合同及退休证明；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12-21 09:30

递交方式：纸质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12-21 09:30

开标地点：连云港市海州经济开发区胸凤路116号

七、其他

竞争性磋商公告

江苏正邦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受连云港市艺术学校委托，对连云港市艺术学校操场看台维修改造及新建膜结构棚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现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JSZB20231201

2、项目名称：连云港市艺术学校操场看台维修改造及新建膜结构棚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 398388.47元，最后报价超过此预算的为无效供应商。

5、采购需求：连云港市艺术学校操场看台维修改造及新建膜结构棚，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6、服务期要求： 20 日历天；

8、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下列材料：

-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具有合法的基本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材料）；
- （3）2022年度经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成立不满一年不需提供）
- （4）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5）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及证明材料；
-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根据连财购〔2023〕4号文件精神，第（3）、（4）项可以提供《财务状况报告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承诺函》原件，详见磋商文件格式。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特定资格要求：

（1）磋商供应商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并取得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内)；

（2）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建造师及以上资质同时具有在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

（3）参与磋商的授权委托人必须是拟派项目负责人，不接受其他被授权委托人参与磋商过程中各环节的活动。拟派项目负责人必须为磋商供应商的员工，提供完整劳动合同（有效期内）及2023年6月至2023年11月份由社保机构出具的在本单位连续缴纳社保凭证（加盖社保中心章或社保中心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等证明材料，如为退休人员须提供单位聘用合同及退休证明；

（4）投标人无不良行为、无借牌挂靠行为；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无不良行为、无在建工程、无行贿行为等承诺文件（格式自拟）；

（5）企业资质动态监管核查承诺书:本项目执行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开展建筑业企业资质动态监管工作的公告》([2018]第6 号)、连建发[2019]182 号文，关于企业资质动态核查，由磋商供应商在磋商文件中作出书面承诺,若磋商有效期内企业资质核查不合格将主动放弃中标资格。（核查资质指招标文件所要求的相应资质）。

4、本项目其他资格要求：

(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备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过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对供应商信用记录情况进行查询,查询结果页面打印留存。

(2) 本项目成交后不允许分包或转包。

4.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获取磋商文件

- 1、磋商文件获取时间为:2023年12月8日至2023年12月15日,上午9:00-12:00,下午14:30~18:00(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北京时间,下同);
- 2、磋商文件获取地址:连云港市海州经济开发区胸凤路116号;
- 3、磋商文件获取方式:请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法人授权的委托人携带下列资料前来报名并购买磋商文件:

- 1、投标单位关于本项目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自拟,提供原件加盖公章);
- 2、经办人(必须为项目负责人)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
- 3、投标单位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 4、项目负责人注册建造师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 5、投标单位拟报项目负责人必须为本单位正式职工,提供2023年6月至2023年11月份由社保机构出具的在本单位连续缴纳社保凭证(加盖社保中心章或社保中心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等证明材料,如为退休人员须提供单位聘用合同及退休证明;

- 6、报名费500元/份;(现金,售出不退)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请携带上述资料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报名资料不全或不符合要求的报名将被拒绝报名)。

四、响应文件提交

- 1、截止时间:2023年12月21日9点30分(北京时间)
- 2、地址:连云港市海州经济开发区胸凤路116号
- 3、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五、开启

- 1、时间:2023年12月21日9点30分(北京时间)
- 2、地址:连云港市海州经济开发区胸凤路116号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本次磋商采购联系事项: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连云港市艺术学校

联系人:陈校长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江苏正邦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连云港市海州经济开发区胸凤路116号

联系人：姜工

电 话：13092391053

八、投标文件递交相关事宜

本项目投标文件（含招标文件规定的证明材料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下同）不集中递交，投标人可采取以下方式送交投标文件：

a、邮寄递交

投标人可采用邮寄方式送交本项目投标文件及相关证明材料的原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

投标文件邮寄接收截止时间：2023年12月21日上午9：00前（指的是招标代理收到时间，而不是邮寄寄出时间），

邮寄地址：连云港海州经济技术开发区胸凤路116号

收件联系人：姜工

收件联系方式：13092391053

邮寄件的包装上需贴便条载明投标项目名称、招标人名称、投标人名称、收件地址、收件联系人、收件联系方式等信息，以便收件。

投标文件仍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密封，投标人应做好充足的投标文件密封措施和邮寄件的保护措施，因邮寄导致投标文件丢失、投标文件封套破损等情况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负。招标代理机构人员在收到邮寄件后，将立即与投标人视频连线，当场拆开邮件，并检查其投标文件密封情况，确认其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包封、密封完好，并制作、保留相关接收凭证，并形成记录（包括照片等电子资料）存档备查。密封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将拒收，投标人在文件寄出后，应及时主动将寄件信息告知上述联系人，主动跟踪邮寄进程，主动与上述联系人确认其投标文件是否送达，逾期送达的，招标代理机构人员将拒收，由于本次投标文件邮寄处于疫情期间，投标人应充分考虑投标文件邮寄过程中的各种不利因素，尽早邮寄。

九、不见面开标

本项目整个开标过程将通过“腾讯会议”视频形式向各投标人进行网络直播：

（1）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应尽快下载“腾讯会议”APP并完成相关注册信息。

（2）开标前15~30分钟，招标代理将微信添加投标人代表并发送会议ID号，邀请进入视频会议室，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应保持在线状态并准备好身份证以备查验，及时进入视频会议室，并配合招标代理做好相关调试工作。

（3）开标过程中，投标人应遵守相关开标纪律，及时响应招标人或招标代理的问询，并对其投标文件及开标、唱标等情况进行确认。开标结束后，投标人应在4小时内以传真、邮件等书面形式对开标结果予以确认。

（4）未及时进入视频会议室参加开标直播的，则视为默认开标结果。

十、其他说明事项:

本磋商文件提供及公告期限: 自竞争性磋商公告在“连云港市艺术学校校园网、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请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方式参与采购活动, 如供应商未按要求去做, 将自行承担所产生的风险。有关本次磋商的事项若存在澄清或修改, 敬请及时关注“连云港市艺术学校校园网、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的更正公告。

江苏正邦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2023年 12 月 8 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连云港市艺术学校
地 址:	连云港市海州区幸福路街道秦东门大街105号
联 系 人:	陈校长
电 话:	18012178988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正邦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连云港市海州经济开发区胸风路116号
联 系 人:	姜颖
电 话:	13092391053
电 子 邮 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姜颖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